关于挂牌 PTA、甲醇期权合约有关事项的公告

〔2019〕112号

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已批准同意郑州商品交易所 (以下简称郑商所)组织开展 PTA、甲醇期权交易,现将挂 牌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挂牌时间

PTA、甲醇期权合约自 2019 年 12 月 16 日(星期一)起 挂牌交易,当日 8:55-9:00 为集合竞价时间。

二、挂牌合约月份

首日挂牌合约包括:标的月份为 2003、2004、2005、2007 及 2009 的 PTA 期权合约,标的月份为 2003、2004、2005 及 2009 的甲醇期权合约。

三、挂牌基准价

郑商所根据期权定价模型计算各期权合约基准价。其中,波动率参数根据 PTA、甲醇期货历史波动率等因素确定,利率参数取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(LPR)。挂牌基准价于12月13日结算后在郑商所网站"交易数据"栏目公布。

四、夜盘交易时间

12月16日当晚起,PTA、甲醇期权合约开展夜盘交易。PTA、甲醇期权合约夜盘交易时间与PTA、甲醇期货合约相同。

五、最大下单数量

限价指令的每次最大下单数量为 100 手, 市价指令的每次最大下单数量为 2 手。

六、持仓限额

非期货公司会员和客户所持有的按单边计算的某月份 PTA、甲醇期权合约投机持仓限额均为30000手,投机与套利 持仓之和不得超过投机持仓限额的2倍。

做市商持仓限额均为60000手。

七、询价限制

非期货公司会员和客户可以向做市商询价,对同一期权合约的询价时间隔不得小于60秒。

PTA 期权合约最优买卖报价价差小于等于下表价差时, 不得询价。

申报买价 (元/吨)	价差 (元/吨)
申报买价<50	8
50≤申报买价<100	10
100≤申报买价<200	20
200≤申报买价<300	30
300≤申报买价<500	50
500≤申报买价	75

甲醇期权合约最优买卖报价价差小于等于下表价差时, 不得询价。

申报买价(元/吨)	价差(元/吨)
-----------	---------

申报买价<50	5
50≤申报买价<150	15
150≤申报买价<250	25
250≤申报买价	36

特此公告。

郑州商品交易所 2019年12月10日